2024年度

怀化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怀化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怀化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经济和信息化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工业、信息化领域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并对相关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二）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信息化发展规划、计划及产业政策；研究提出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工业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及管理创新的政策建议；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加强安全生产、质量管理和应急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市维护企业稳定工作。

（三）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日常经济运行调节，编制并组织实施近期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经济运行调控目标、政策和措施；监测分析近期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经济运行态势、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统筹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

（四）拟订全市新型工业化的发展战略、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推进高新技术与传统工业改造结合；推进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推进全市工业园区的建设与发展。

（五）负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国防动员有关工作；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技术进步、技术创新；推进工业行业体制改革和管理创新；推进产学研结合和科研成果产业化；编制和组织实施技术改造规划、提出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

（六）负责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宏观指导；制订全市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和全民创业；综合协调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改革措施、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

（七）参与拟订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规划；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政策；承担工业企业的节能考核和监察工作；组织推进清洁生产工作；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相关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新产品的推广应用；负责新型节能、新型墙体材料和散装水泥的管理工作。

（八）负责煤炭、电力、石油、天然气和原材料等经济运行保障要素的工业经济运行；促进企业内部物流社会化。

（九）统筹推进经济和社会领域信息化工作；指导协调电子政务发展；推动跨行业、跨部门的互联互通和重要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共享；推进全市信息化建设；协调全市公用通信网、互联网、广播电视网和其他专用通信网的规划和建设，促进网络资源共享。

（十）拟订全市信息安全发展战略、规划、指导、协调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指导监督政府部门、重点行业重要信息系统与基础信息网络的安全保障工作；协助处理网络与信息安全的重大事件。

（十一）负责推动软件业和信息服务业的发展、协调解决重大问题；推动软件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进软件服务外包；指导、协调技术开发和相关产业发展；依法监督管理信息服务市场。

（十二）统一配置和管理无线电频谱资源，依法监督管理无线电台（站），协调处理军地间无线电管理相关事宜；负责管理无线电监测、检测、干扰查处，协调处理电磁干扰事宜；维护空中电波秩序，依法组织实施无线电管制。

（十三）负责国防科技工业的综合协调和管理，组织推进军民两用技术双向转移及产业化工作；落实全市国防科技工业相关的财税优惠政策，承担全市军工关键设备设施的监督管理。

（十四）承担全市民用爆炸物品的行业管理工作，负责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生产许可和销售许可的监督管理；承担核事故应急管理职责；指导协调并监督检查市内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安全生产、保密、保卫和维护稳定工作。

（十五）指导、协调全市工业、信息化领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指导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人才开发和培训工作。

（十六）负责全市电力行政执法工作；监督检查电力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执行情况，指导和监督各县市区电力行政执法工作。

（十七）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怀化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为一级预算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消费品工业科、原材料与装备工业科、中小企业发展促进科、运行监测协调科、综合科、投资规划科、市委JMRH发展委员会办公室秘书科、人事教育科、产业聚集科、节能监察和资源综合利用科、机关党委、人工智能与信息化推进科、无线电管理科、安全监督和电力运行执法科15个科室。二级单位包括：市无线电监测站，市墙体材料与散装水泥事务中心，市工业通信行业事务中心。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及直属机构经市编委核定的全额编制人数为75个，其中行政编制37个，机关工勤编制3个，全额拨款事业编制35个。本部门期末实有在职人员85人。

（二）决算单位构成。怀化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4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一级预算单位怀化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详情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2691.2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50.54万元，降低16.98%，降低的主要原因是因为2023年本应拨入怀化市数字怀化建设事务中心的怀化市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等5个信息化建设项目拨入工信局账户，导致工信局2023年收入增加530.64万元，工信局本局收支总额较2023年基本持平。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2691.2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691.27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2691.2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66.22万元，占73.06%；项目支出725.05万元，占26.9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691.2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42.24万元，降低20.15%，其中：基本支出1966.22万元，较上年2008.88万元，减少42.66万元，主要是因为公用经费收支减少；项目支出725.05万元，较上年1232.93万元，减少507.88万元，主要是因为上年项目支出收支包含怀化市数字怀化建设事务中心的信息化建设项目530.64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691.2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542.24万元，降低20.15%，主要是因为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减少的项目是怀化市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项目、怀化惠企通平台项目、怀化市云计算中心算力平台建设项目、怀化市人大常委会2016年信息化项目、智能交通一期等项目，共计530.64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691.2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0.51万元，占1.51%；科学技术（类）支出22.08万元 ，占0.8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652.91万元 ，占24.26%；卫生健康（类）支出66.87万元 ，占2.48%；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类）支出1794.56万元 ，占66.68%；住房保障（类）支出114.35万元，占4.2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273.1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691.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8.39%，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结转2023年5+N现代产业链专班工作经费10.16万元、2023年5+N现代产业链专项工作经费（新型显示产业链）10.24万元。

2.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结转2023年工业企业协税护税工作经费6万元。

3.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1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结转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地区奖励经费 1.05万元、“5+10:”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产业链专项工作经费13.06万元。

4.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0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为智慧怀化工作经费属于专项工作经费、年初不纳入本局年初预算，每年年初追加，用于怀化市数字怀化建设事务中心信息化项目评审费、办公费、咨询费等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183.47万元，支出决算为182.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4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主要用于离休人员工资及退休维稳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追加企业离休干部及配偶遗孀生活费。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58.99万元，支出决算为157.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8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单位部分缴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04.05万元，支出决算为31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5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用于发放的离退休人员一次性生活补助年初数是按2023年末退休人员数测算，本年退休人员较上年增加。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66.76万元，支出决算为66.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主要用于：本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单位部分缴费。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不足部分。

11.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 其他制造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5.2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结转2023年全省规模工业企业培育奖励资金85.27万元、2023年助企纾困工作经费10万元。

1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 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268.15万元，支出决算为1168.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1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预算用于财政统一发放工资的核算，本单位年初预算含数字怀化建设事务中心工作人员全年工资，因机构改革数字中心人员于2024年7月并入怀化市数字局，7月至12月财政统一发放工资不在本单位核算。

1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52.9万元，支出决算为189.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0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退还怀化安江惠峰印染有限公司土地收购款69.69万元。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结转2021年新增规模企业培育资金10万元、结转2023年助企纾困工作经费29.16万元等。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款）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1.2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地区奖励经费194.36万元、创客中国湖南省中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怀化赛区工作经费23万元、2024年箱包皮具产业高质量发展大会经费30万元及退还怀化安江惠峰印染有限公司土地收购款53.91万元。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118.85万元，支出决算为114.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2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主要用于公积金单位配套部分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66.2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824.6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2.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50.19万元、津贴补贴207.15万元、奖金291.66万元、伙食补助费36.4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40.18万元、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9.07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62.15万元、住房公积金114.35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0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61.38万元。

**公用经费**141.5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2%，主要包括办公费1.16万元、工会经费47.31万元、福利费15.8元、其他交通费用66.30万元，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1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7万元，支出决算为58.44万元，完成预算的216.44%；与上年相比增加7.95万元，增长15.7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接待费年初预算未包含招商活动支出的公务接待费及年末追加公务用车购置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3.69万元，降低100%。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21万元，支出决算为44.04万元，完成预算的209.71%；与上年相比增加23.23万元，增长43.04%。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3.2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3.2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车辆状况老化，经本级相关部门审批，本年新购公务用车1辆，处置公务用车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21万元，支出决算为20.76万元，主要是车辆购汽油、维修、过路费等支出，完成预算的98.86%；与上年相比减少0.05万元，2024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基本持平。截止2024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7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6万元，支出决算为14.4万元，完成预算的240%；与上年相比增加8.4万元，增长14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预算数未含招商活动接待支出。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招商活动接待支出。2024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46个、来宾687人次，主要是考察皮革箱包投资项目、考察怀化国际陆港经开区、生物基产业链招商、考察新能源投资项目等招商活动发生的接待支出。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1.5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64万元，降低7.6%。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用减少。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29.29万元，主要用于召开职称评审会议，人数26人，内容为2023年工程领域中级职称评审；召开全市工业经济运行调度座谈会，人数55人，内容为安排部署全年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会议；召开全市“智赋千企”暨工业和信息化工作会议，人数50人，内容为大力推进制造业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网络化联接；召开2024年箱包皮具产业发展大会，人数150人，内容为促进箱包高质量发展等。开支培训费2.56万元，主要用于开展预拌砂浆业务培训（长沙），人数3人为期一周，内容为预拌砂浆质量监管；联合举办2024年怀化市工贸行业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专题教育培训，人数114人，内容为提升全市金属冶炼、机械铸造、涉粉作业、涉氮制冷有效空间作业，使用危险品等重点工贸企业主要负责人培训。本年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等支出。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8.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9.6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9.2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8.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08.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6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6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四、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是绩效自评开展情况。**根据《怀化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市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怀财绩〔2025〕32号】的文件精神，我局组织对2024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24 个，共涉及资金725.0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24 个共725.0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100%。本单位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

**二是部门评价开展情况。**组织对所属单位2024年度“安全生产工作经费”“节能监察工作经费”等24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25.0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

**三是事前绩效评估开展情况。**组织对2024年度1个重大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共涉及资金194.36万元。

1. **绩效评价结果。**

**一是绩效自评结果。**2024年度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1966.22万元，执行数1966.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绩效自评得分98分，评价等级为“优”。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坚持以党的建设为引领，发展根基不断夯实。局党组高度重视机关党建工作，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全面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研究制定《2024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机关党的建设工作要点》等文件，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年召开10次党组会专题研究党建工作。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突出以“关键少数”带动“绝大多数”，高质量举办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开展专题研讨交流会4次，组织党员干部集中观看警示教育片2次，通报违纪违法典型案例3次，开展专题辅导1次，召开警示教育会1次。常态化开展“走找想促”活动，积极践行“四下基层”制度，班子成员深入基层、企业、社区开展现场办公、理论宣讲、下访接访、政策宣传等共100余次，协调解决各类问题130余个。召开党组（扩大）会议学习传达党的二十大及历次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时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领导班子成员结合工作实际谈想法、理思路、抓落实，做到学深学透、入心入脑。全面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局党组重要议事议程，召开意识形态风险研判会2次，查摆各类风险19个，均制定针对性措施有效防范，全年未发生意识形态方面的问题。扎实履行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完成机关党委、纪委换届选举，选优配强机关党务干部，创新开展“党员进车间”活动，在职党员主动联系65家制造业企业，联同县市区开展政策宣贯1000余人次，发放资料5000余份。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和管理，全局上下形成“一家人、一条心、一起干”的浓厚氛围，明确每名班子成员主抓一个产业，每名调研员联系一条制造业产业链，各相关科室既分工，又合作，干部精气神、战斗力大大提升。1名班子成员得到市委重用，晋升县处级正职领导职务，提拔乡科级正职领导职务1人，公务员职级晋升10人，事业干部职级晋升4人；修订《怀化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公务员平时考核评定操作办法》，全面客观评价干部职工德才表现和工作实绩。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常态化开展“三整顿两提升”干部作风建设，全面推行“137”工作法，深入开展熊智勇案以案促改专项活动，组织全体党员干部赴怀化市清廉文化教育馆开展思想教育，举办“清廉家风伴成长”家属助廉座谈会，发出家庭助廉倡议书100余份。从严抓实巡察问题整改，坚决扛牢巡察整改责任，召开党组会、调度会等部署研究整改工作6次，针对反馈的4个方面，34个具体问题制定整改措施74条，明确了责任领导、责任科室和整改时限。目前，已整改2个，立行立改并长期坚持26个，限时完成6个。（二）坚持以稳增长为主线，工业经济稳中有进。一是规工增速稳中向好。严格落实“周调度、旬例会、月通报、季讲评”工作机制，推动重点指标以周保旬、以旬保月、以月保季。全年规工增加值增长9.7%，全省排名第2。“五张清单”助推怀化工业经济“加速回升”获“湖南工信”微信公众号宣传推介，获评全省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协调工作先进单位。二是项目投资蹄疾步稳。加强重点招商、投产及在建工业项目调度，全力以赴加快项目建设。截至12月底，全市在谈工业招商项目59个，已投产项目50个，在建项目71个，已完成投资104.44亿元。三一环卫、兴怀盖板、享怀箱包生产线重点工业项目建成投产。1-12月，工业投资同比增长20.9%，高出全省平均10.1个百分点，全省排名第2位；其中技改投资同比增长20.3%，高出全省平均14.4个百分点。三是主体强身有力有效。充分发挥“三库”作用，高标准构建企业梯度培育体系。1-12月，全市预计新增规上工业企业118家，净增112家，在库规上工业企业突破1000家，取得历史性进位。辰州矿业获批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实现破零。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家，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2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45家、创新型中小企业38家、消费品工业“三品”标杆企业1家、新材料企业3家。正清制药消糖灵胶囊、补天药业复方银杏通脉口服液获批湖南省生物医药产业链重点品种。（三）坚持以制造业为重点，产业体系加快构建。一是链长高位推动。全面推行链长负责制，书记、市长任总链长，其他市领导任链长。通过深入开展招商引资年活动，成功举办全球湘商大会，7条制造业产业链新招引项目300个，总投资809.58亿元，产业链产值增速超过全市平均水平2个百分点，其中箱包皮具产业链同比增长103.1%。1-12月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2%。二是链主龙头带动。每一条产业链重点扶持1-2家主导力强的链主企业，带动产业全链条、集群化发展。比如，箱包皮具产业依托享同等链主企业，2024年共引进项目102个，引资额58.65亿元，短短一年多时间，累计引进项目136个，链上现有企业达142家，“国际箱包之都”初具雏形，《以链式思维推动“国际箱包之都”强势崛起》获“湖南工信”专刊推介。电子元器件产业依托华晟、金升阳等龙头企业，带动链上规模企业达76家，产值突破100亿元。中医药产业新引进企业47个，修正药业、华润三九、广药集团等知名企业落户怀化，“中国南方中药谷”蓄势崛起；竹产业引进大庄集团、亿欧新材料等知名企业，带动规上企业达27家，三年内可实现竹产业达200亿规模；新型显示集聚链上企业50家，全产业链布局更加完善。三是政策优化驱动。积极抢抓国省政策机遇，先后出台支持竹产业、箱包皮具、千亿矿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文件，用政策引进和培育市场主体，着力打造低成本怀化，不断降低企业综合成本，带动产业链延链补链强链。怀化《坚持“三型三链三融合”培育产业发展新动能》工作获全省工业和信息化工作会议上典型发言。（四）坚持以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为关键，产业结构持续优化。一是科技创新取得新进展。持续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机制，切实强化企业创新主体作用。2家企业获批省制造业质量标杆企业。新增省级工业设计中心1家；省级企业技术中心7家；省级工业新产品3家。恒裕竹木“俏湘楠”地板、栏杆，大隆农业“志峰”“湘竹匠”竹砧板、竹家具列入省厅2024年“以竹代塑”“以竹代木”重点轻工产品推广目录。二是绿色发展实现新突破。坚持绿色发展理念，推进循环经济发展，促进资源综合利用。9家企业顺利通过自愿性清洁企业审核，兴怀新材料获评清洁生产优秀案例企业。利农五倍子获批省级绿色工厂。益能环保获评省工业领域鼓励发展的绿色低碳先进适用技术、装备和产品目录。洪江高新区（洪江区）获评2024年度国家级绿色工业园区，实现破零。恒光科技连续3年获评湖南省重点工业行业能效“头雁”企业。三是“两重”“两新”展现新作为。抢抓“两新”“两重”和国家超长期特别国债等政策机遇。争取国家工信部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项目43个，累计获批贷款5.3亿元。5家企业获批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7676万元。申报省工信厅第一批工业企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项目融资补贴项目17个。1-12月，全市制造业贷款同比增长26.94%；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同比增长51.2%，高出各项贷款增速43.8个百分点，增速居全省第一。《“四字工作法”推动全市工业领域“两重”“两新”落实见效》获“湖南工信”微信公众号宣传推介。（五）坚持以“智赋千企”行动为抓手，数实融合深入推进。一是数字赋能底座持续夯实。全市新建5G基站1489个，完成年计划的187%，累计新建5G基站11804个。提前完成鹤中一体化200个5G基站建设任务。二是数字化转型有序推动。先后开展矿山、化工、电子设备行业转型服务活动，7家企业入选2024年“智赋万企”湖南省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标杆项目。寰宇新材料AI赋能服装设计与制造入选湖南省人工智能赋能新型工业化典型应用场景项目。3家企业入选省智能制造标杆车间名单。3家企业通过省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评定。三是智能化改造加快推进。持续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打造智能制造企业23家、车间52个、工位320个；推动6079家企业“上云”、330家企业“上平台”，均完成了省市既定目标。（六）坚持以助企纾困为根本，产业生态持续改善。一是常态长效开展助企纾困行动。常态化“送解优”专项行动，累计开展专场活动211场，惠及1.8万家企业，完善优化“惠企通”大数据服务平台，发布惠企政策698条，推动减税降费、金融信贷等惠企政策落地，收集、办理市县两级联系企业各类问题1890个。二是深入开展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按照“摸排问题全、线索核查快、台账管理准、办结效率高、反馈评价好”的工作要求，动态监测、定期调度和限期督办拖欠企业账款问题线索。截至12月底，共收到省级以上平台拖欠账款投诉线索28条，涉及总金额6343.34万元，其中无分歧线索27条金额6123.34万元，均签订双方认可的还款协议，已清偿2958.38万元，清偿率48.31%。三是牢牢守住安全发展底线。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专题学习，“开工第一课讲安全”活动，全市400余家工业企业，逾19000人参与，进一步筑牢安全底线思维。全年累计派出各级检查组347个，发现工业行业重大隐患数230，整改重大隐患225个，重大隐患到期整改率97.30%。全市工业领域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未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七）坚持以统筹协调为保障，其他工作圆满完成。全面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学习2次，切实提高依法行政、依法办事能力和水平；完成依法治省办贯彻落实“一规划两纲要”法治督察问题整改；积极参与“八五”普法，2024年学法率、参考率、通过率均达到100%；强化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公平性竞争审查，开展规范性文件、合同合法性审查7次，各类公平竞争性审查5次。扎实开展平安创建、禁毒、反邪教、信访维稳等工作，妥善处理地区制药厂、宏源化工企业改制问题，全年未发生影响恶劣的治安案件及群体性事件，未发生参与邪教聚集滋事事件及赴省进京群体上访。办理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45件，主办件见面率、办结率、满意率均实现100%，提案办理工作获评市“先进单位”。大力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帮助联系点会同县小市村争取各类帮扶资金212万，发挥资源优势协助开办楠竹和大米加工厂，带动就业38人，实现工资性收入120余万元，村集体经济收入突破60万元。加强工信领域统计监督工作，开展统计培训2次，干部依法统计意识全面提升，全年未发生统计数据虚报、造假问题。高度重视保密工作，压实保密工作职责，举一反三提高党员干部保密意识。常态化抓好统战民族宗教工作。政府化债工作稳妥推进，全年未新增隐性债务。

**二是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对绩效目标概念认识不足，绩效考评资料收集不全，影响绩效自评准确度；二是绩效评价结果未很好地运用在预算安排上，部分绩效指标及目标有待进一步细化和量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资金使用和绩效目标管理意识；二是根据单位职能科学合理地设置绩效指标，提高预算绩效指标的针对性和可测性，充分发挥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导向作用。

1. **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本单位完善制度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根据绩效自评结果，对比设定目标和实际完成情况，及时调整工作重点，提高工作效率，根据绩效自评结果，制定发展计划，提高财政资金支出决策水平和管理水平。

（见附件《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附 件

**一、**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二、**2024年部门决算公开表